

证券代码:600027 证券简称:华电国际 公告编号:2006-028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2006年12月14日,本公司与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简称“华电财务”)签订《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参与其增资扩股。完成增资扩股后,本公司将拥有华电财务已增资扩股后注册资本的15%权益。
●●关联人回避事宜:由于华电财务为中国华电集团公司(“中国华电”即本公司的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第10.1.3条规定,华电财务为本公司的关联方,因此,该协议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同时,本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九次董事会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董事已对该项议案的表决进行了回避。

一、关联交易概述
于2006年12月14日,本公司与华电财务签订上述协议,参与资本扩充。根据协议的规定,华电财务的注册资本将会增加人民币3亿元,即由人民币5亿元增至人民币8亿元。本公司参与增资扩股的一部份,将按照该协议向华电财务支付人民币14,736万元,占华电财务预计扩大后注册资本15%。就董事所知悉,根据协议的规定,中国华电及其一家附属公司(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将按本公司注资的相同条件共同向华电财务支付共人民币22,104万元,占华电财务预计扩大后注册资本22.5%。完成增资扩股后,本公司将直接持有华电财务15%的权益;中国华电将持有华电财务46.875%的权益;中国华电的数家其他附属公司(本公司除外)将持有华电财务的其余权益。
完成资本扩充后,本公司有权委派两名董事进入华电财务的董事会,及一名监事进入华电财务的监事会。本公司亦有权参与华电财务的经营管理。就编制本公司财务报表而言,华电财务将成为本公司的联营公司,本公司的综合财务报表将以权益法为基准,按照本公司持有华电财务15%的股权比例计算投资收益。

二、关联方介绍
华电财务于2004年2月12日在中国北京市成立,获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主要从事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发行财务公司债券;同业拆借;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办理成员单位商业汇票的承兑及贴现;办理成员单位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办理集团成员单位产品的买方信贷;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其它咨询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它业务。目前,华电财务由中国华电直接持有其45%的股份,其余下55%的股份则由中国华电数家附属公司(除本公司外)持有,华电财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亿元。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编制的华电财务经审核净资产账面值为人民币56,974万元。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华电财务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年度获得的除税前及除税后经审核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4,300万元及人民币2,136万元,而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获得的除税前及除税后经审核净利润则分别为人民币7,884万元及人民币4,533万元。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根据协议,本公司将于该协议订立日后10天内(或经本公司及华

电财务协商的其它日期)以现金出资人民币14,736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2,000万元,占华电财务增资扩股后注册资本15%的股权比例,差额人民币2,736万元将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作为华电财务的资本公积金。有关投资款由本公司自有资金拨付。该协议并无为本公司提供需要的资本承担或借款安排,本公司亦不预期为有关资本扩充提供任何担保或赔偿。
四、进行关联交易的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本公司投资华电财务可以分享华电财务资金运用的收益。华电集团资产规模大,发展迅速,至2008年装机容量达到6,000万千瓦,华电集团的快速发展为华电财务提供了丰富的内部金融资源,为其快速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使华电财务公司盈利能力迅速提升,投资华电财务风险较小,可以分享其资金运用的丰厚收益。
可以分享华电财务的便捷服务。公司现有多个在建项目,资本支出数额较大,投资财务公司,可进一步以市场同等利率条件获得其便捷的贷款支持,并能得到其它融资方面的信息和技术服务。
组建财务公司已成为大型企业集团的发展趋势。目前,国际国内许多知名公司都组建了财务公司。实践证明,财务公司的运作是非常成功的,大型企业集团组建财务公司成为发展趋势。

五、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人员就本次出资所准备的相关说明和《投资协议书》等进行了审阅,并同意公司进行这次出资。公司的独立董事一致认为:
(1)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出资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
(2)本次出资对公司及全体股东是公平的。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
2、公司第四届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4、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05年审计报告。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12月14日

证券代码:600027 证券简称:华电国际 公告编号:2006-029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新项目投产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属的四川广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拥有其80%的权益)三期扩建工程第一台60万千瓦亚临界机组及华电滕州新能源热电有限公司(本公司拥有其88.16%的权益)二期扩建项目第二台315万千瓦热电联产机组,均于2006年12月13日完成国家规定的168小时满负荷试运行,合共容量为915万千瓦。
2006年,本公司计划投产的8台机组,合共容量380万千瓦已全部投产。

截至目前,公司控股参投总装机容量达到1476.72万千瓦,权益装机容量达到1169.73万千瓦。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12月14日

证券代码:600252 证券简称:S中恒 公告编号:2006-32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股票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2.8股股票对价。
2、本次支付的对价不需要纳税。
3、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A股股权登记日:2006年12月18日。
4、公司股票复牌日:2006年12月20日,股票复牌日不计除权参考价,不设涨跌幅限制。
5、对价股份上市日:2006年12月20日。
6、自2006年12月20日起,公司股票简称由“S中恒”变更为“中恒集团”,公司股票代码“600252”不变。
一、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股东会议情况
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现场召开时间为2006年10月30日,网络投票时间为2006年10月26日至10月30日的股票交易时间。
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表决结果如下:全体股东的赞成率为91.99%,其中流通股股东的赞成率为68.9%,非流通股股东的赞成率为100%。
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决议结果公告已经刊登在2006年11月1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内容
1、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简介
本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拟以其持有的部分股份作为对价,支付给流通股股东,以换取公司的非流通股获得上市流通股。根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恒集团的非流通股股东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10股支付2.8股股票对价,即共支付27,379,912股股票给流通股股东。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股权分置改革试点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6]103号),流通股股东本次获得的对价股份不需要纳税。
非流通股股东的承诺事项:
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承诺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履行法定承诺义务。
(1)控股股东梧州粤鑫大桥有限公司承诺:
①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所持股份。
②在前款规定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限售期满后的十二个月内,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出售数量不超过股份公司总股本的5%。
(2)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非流通股股东,即梧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特别承诺:
梧州市国资委持有中恒集团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上述12个月届满后的12个月内,梧州市国资委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中恒集团股份的数量不超过中恒集团股份总数的5%。
2、方案实施的内容:
股权分置改革的方案实施为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股票为2.8股。
3、对价安排执行情况表

执行对价安排的 股东名称	执行对价安排前		本次执行数量		执行对价安排后	
	持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本次执行对价 安排股份数量 (股)	持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梧州粤鑫大桥有限公司	65,000,000	29.89%	14,872,677	50,127,323	23.06%	
梧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594,080	9.47%	4,712,140	15,881,940	7.30%	
梧州市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12,458,160	5.73%	2,850,557	9,607,603	4.42%	
浙江莱能控股有限公司	8,580,000	3.96%	1,963,193	6,616,807	3.04%	
梧州市住宅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7,763,060	3.57%	1,773,981	5,979,079	2.76%	
广西梧州融兴贸易有限公司	3,432,000	1.58%	786,277	2,645,723	1.22%	
中房集团柳州房地产开发公司	1,329,900	0.61%	304,296	1,025,606	0.47%	
梧州城建建筑设计院	514,800	0.24%	117,792	397,008	0.18%	
合 计	119,662,000	55.03%	27,379,912	92,282,088	42.44%	

三、股权登记日、上市日
1、股权登记日:2006年12月18日。
2、对价股份上市日:2006年12月20日,本日股价不计除权参考价,不设涨跌幅

度限制。
四、证券简称变更情况
自2006年12月20日起,公司股票简称改为“中恒集团”,股票代码“600252”保持不变。

五、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办法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实施对象为“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1、股权分置改革实施的对价由上海证券交易所通过计算机网络,根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持股数,按比例自动计入帐户。每位股东控送、转股比例计算后不足一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大小排序向股东依次送一股,直至实际送股总数与本次送股总数一致,如果尾数相同者多于余股数,则由电脑抽签送。
六、改革方案实施后股份结构变动表

股份类别	股份情况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非流通股	1、国家持有股份	20,594,080	-20,594,080	0
	2、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17,734,860	-17,734,860	0
	3、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81,333,060	-81,333,060	0
	非流通股合计	119,662,000	-119,662,000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国家持有股份	0	+15,881,940	15,881,940
	2、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0	+13,676,939	13,676,939
	3、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0	+62,723,209	62,723,209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0	+92,282,088	92,282,088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A股	97,785,402	+27,379,912	125,165,314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97,785,402	+27,379,912	125,165,314
股份总额		217,447,402	0	217,447,402

七、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可上市流通预计时间表

股东名称	所持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股)	可上市流通时间	承诺限售条件
梧州粤鑫大桥有限公司	50,127,323	2006年12月21日	注1
梧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5,881,940	2007年12月21日	注2
梧州市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9,607,603	2007年12月21日	/
浙江莱能控股有限公司	6,616,807	2007年12月21日	/
梧州市住宅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5,979,079	2007年12月21日	/
广西梧州融兴贸易有限公司	2,646,723	2007年12月21日	/
中房集团柳州房地产开发公司	1,025,606	2007年12月21日	/
梧州城建建筑设计院	397,008	2007年12月21日	/

注1: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所持股份。
注2:梧州国资委持有中恒集团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上述12个月届满后的12个月内,梧州市国资委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中恒集团股份的数量不超过中恒集团股份总数的5%。
八、其他事项

1、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彭伟民 董亿虹
办公地址:广西梧州市山一路3号
电话:(0774)5830828 5830862
传真:(0774)5830900
2、实施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后,公司总股本不变,公司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均保持不变。

九、备查文件
1、《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结果公告》;
2、《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
3、《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之保荐意见书》;
4、《北京市衡基律师事务所关于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法律意见书》及《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法律意见书》;
5、广西壮族自治区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关于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桂股办办[2006]32号);
6、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关于实施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通知》(上证上字[2006]741号)。
特此公告。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12月14日

证券代码:600129 证券简称:太极集团 公告编号:2006-33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桐君阁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06年6月30日,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和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君阁”)与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船重工”)就桐君阁资产重组事宜签订了《合作意向书》,现就桐君阁资产重组事宜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由于我们与中船重工就桐君阁重组流程(方案)未能达成一致意见,致使桐君阁债务转移的相关手续无法推进,重组存在重大障碍,经协商同意终止桐君阁的重组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股票简称:顺鑫农业 股票代码:000860 公告编号:2006-031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06年12月4日以当面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公司全体董事、监事;此次会议于2006年12月14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3名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李维昌先生代表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顺义区支行申请最高额度不超过陆亿元人民币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的具体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股。
特此公告。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12月14日

股票代码:000999 股票简称:三九医药 编号:2006-034
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12月14日,部分报刊对三九集团重组及金融直接债权总体受偿率等进行了报道。经向大股东三九企业集团(深圳南方制药厂)(以下简称“三九集团”)咨询,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三九债权人委员会日前已通过的三九集团重组金融直接债权总体受偿率为60%。该金融直接债权总体受偿率是指银行等金融债权人在三九集团的直接金融债权在本次债务重组中可获得的保全比率,是三九集团整体金融债务的平均受偿比率。下一步尚需确定保全债权在各金融债权人之间的具体分配方案。
在本次资产重组中,对三九医药的主要影响在于,通过三九集团债务重组、引进战略投资者资产重组有助解决对三九医药的资金占用问题。三九集团的金融债权的受偿率对三九医药的损益基本不会产生负面影响。
目前,三九集团正全力推进重组的各项工作。三九医药将根据重组进展,及时履行法定信息披露义务。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为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十四日

股票代码:600765 股票简称:力源液压 编号:临2006-028
贵州力源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力源液压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6年12月14日在本公司406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利主持,公司股东及代表33人出席会议,代表股份63823607股,占本公司总股数的58.8%,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公司聘请的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律师见证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详见2006年11月2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本公司二届董事会第30次会议决议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63823607股,占参与表决股份总数的10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详见2006

年11月2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本公司二届董事会第30次会议决议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63823607股,占参与表决股份总数的100%。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详见2006年11月2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本公司二届董事会第30次会议决议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63823607股,占参与表决股份总数的100%。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详见2006年11月2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本公司二届监事会第15次会议决议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63823607股,占参与表决股份总数的100%。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中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负责本公司2006年度审计工作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63823607股,占参与表决股份总数的100%。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累积投票制)(公司三届董事会董事及独立董事个人简历详见2006年11月2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本公司二届董事会第30次会议决议公告);
1、选举李利、姬苏春、廖佳、杨强、胡冬生、舒代游为公司三届董事

董事。
董事 同意股份(股) 反对股份(股) 弃权股份(股)
李利 63823607 0 0
姬苏春 63823607 0 0
廖佳 63823607 0 0
杨强 63823607 0 0
胡冬生 63823607 0 0
舒代游 63823607 0 0
2、选举曹斌、王胜彬、程文鼎3位先生为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股) 反对股份(股) 弃权股份(股)
曹斌 63823607 0 0
王胜彬 63823607 0 0
程文鼎 63823607 0 0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公司三届监事会监事易书亮、陈建雄个人简历详见2006年11月2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本公司二届监事会第15次会议决议公告);
选举易书亮、陈建雄先生为公司三届监事会监事(累积投票制)。

监事	同意股份(股)	反对股份(股)	弃权股份(股)
易书亮	63823607	0	0
陈建雄	63823607	0	0

三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另外一名监事杨之江为职工监事,已经2006年12月12日职工代表大会、工会委员、经营委员会选举产生。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为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贵州力源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十四日
贵州力源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三届监事会
职工监事简介
杨之江,男,42岁,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曾任贵阳航空液压力件厂校核师、人事劳资处人事调配员、人事劳资处副处长;贵州金江航空液压力件有限公司人事劳资处处长、党支部书记、党务工作部副部长、监察处处长、保卫处处长等职。现任贵州金江航空有限责任公司职工监事、保卫保密处处长、党务工作部副部长、监察处处长,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等职。

股票代码:600416 股票简称:湘电股份 编号:2006-临-019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06年12月14日上午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建雄先生主持。公司全体董事、独立董事参加了会议。监事会和经理层部分成员列席了会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章程》修改如下:
1、原《公司章程》第三条“公司于2002年6月2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2002年7月3日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500万股,于2002年7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修改为:“公司于2002年6月2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2002年7月3日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500万股,于2002年7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于2006年9月26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6]84号文核准,2006年10月26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4000万股,于2006年11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2、原《公司章程》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500万元”,
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3500万元”。
3、原《公司章程》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19500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9500万股”,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23500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23500万股”。
4、原《公司章程》第一百九十八条“本章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施行”,修改为“本章程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施行”。
以上《公司章程》的修改是根据2006年6月19日召开的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06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方案的议案》中对董事会的授权进行的,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完成后,根据实施情况,对公司章程中关于股本的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并报请国家有关主管机关核准或备案;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事宜”,所以本次《公司章程》修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生效,不需再报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12月15日

股票代码:601398 股票简称:工商银行 编号:临2006-04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06年12月13日在中国工商银行总行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4名,实际出席13名,张福荣董事委托牛锡明董事代为行使表决权,有效表决票数14票。会议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姜建清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逐项审议并通过举手表决方式通过下列议案:
一、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投保方案的议案
批准由美国美亚保险股份公司上海分公司牵头为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提供责任保险。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015 股票简称:华夏银行 编号:2006-39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12月14日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通知获悉: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继续冻结联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有法人股289,000,000股,冻结期限为2006年12月13日至2007年6月13日(<2005>鲁执字第2-6号)。
联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国有法人股289,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6.88%。
特此公告。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600388 证券简称:龙净环保 编号:临2006-033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转让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2006年12月12日,本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上海龙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转让持有上海亚萌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股权转让款总计人民币14000万元,上述款项于2006年12月14日全部到账。相关股权变更登记手续正在办理中,本公司将进一步进行公告。
特此公告。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6年12月14日